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动属于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股权结构发生变动，本次变动未导致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

-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亨通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动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近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通知，获悉其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经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23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由其股东崔巍先生以人民币270,000万元的对价认缴。本次增资前后，亨通集团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更前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后 持股比例（%）
崔根良	58.70	27.00
崔巍	41.30	73.00
合计	100.00	100.00

亨通集团将就本次增资的申请材料提交至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亨通永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崔巍先生和梁美华女士合计持有公司779,170,481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01%。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前后,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成员及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化。

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450,497,132	14.46%
苏州亨通永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2,231,091	10.34%
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0.06%
江苏亨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06%
崔巍	1,110,200	0.04%
梁美华	1,332,058	0.04%
合计	779,170,481	25.01%

### 三、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的变动,未导致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也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